

中国乡土民居述要

Traditional Chinese Folk Houses

单德启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 北京 100084)

一、我国传统民居类型丰富历史悠久

我国是一个传统民居多类型的国家。

“穴居”是中国最古老的民居。《易经》记载说：“上古穴居而野处，后世圣人易之以宫室。”旧石器时代是天然洞穴，进入农耕则是人工构筑的穴居、半穴居。中国文字中许多与人居住、生活、生产有关的字都与“穴”相连系，如“窟”、“窑”、“窖”、“窖”、“窰”、“窗”，等等。天然洞穴的穴居遗迹至今还有遗存，如云南中部哀牢山地区。湿热地区则大量为“巢居”，先民们“构木为巢”，起初在树上，进而在地面上构木，发展成“楼居”。晋代《博物志》记载曰：“南越巢居，北朔穴居，避寒暑也”。早期农耕社会，生产力发展导致物质财富增长和生活要求的提高，促使母系家族解体，民居集落出现分灶、分窑的现象；父系家族的集团，围合成院落、小广场；中原汉民族率先进步发展，围合成院落、小广场，以后演变成院落式民居。

我国幅员广大，南部为湿润的亚热带（其中西南部干湿季节分明），东北、华北为寒温带，西北为干旱区。我国民族众多，全国有 56 个民族，多集中于西南（25 个）、西北（14 个）、东北（7 个）。我国还是一个文化多源头之国，人口众多的汉民族本身也是漫长历史进程中多元文化汇聚形成的，近些年考古学——人类学研究的重大突破，如云南省金沙江畔元谋人化石及其遗迹、云南彝族“火”文化和“虎”崇拜的研究成果为此提供了有力的佐证。自然地理环境不同，生态资源不同，各地区各民族先民顺应自然创造积累和发展起来的地方文化也不同，作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载体之一的建筑，特别是量大面广的民居，自然是精彩纷呈。

我国各类型传统民居的大体分布现状是：

1. 中原汉民族集中的地区，以及汉文化与某些

少数民族文化交汇的地区是院落式。院落式的变异形态也很多，它们包括：北方的四合院、三合院民居，南方的天井式民居，云南大理地区白族民居“三坊一照壁”和“四合五天井”，丽江地区纳西院落民居，福建和广东北部的院落和土楼，等等。

2. 主要分布在西南地区的“楼居式”民居，例如湖南省西南部、贵州省东南部、广西壮族自治区北部一带的“干栏”木楼寨，是侗、苗、壮、瑶等少数民族同胞的传统民居。此外，还有云南省西南部傣族等的竹楼，四川省中西部山地的“吊脚楼”民居，等等。

3. “穴居式”民居则主要分布在中西部地区，河南省西部、陕西省北部，以及宁夏、甘肃等省区，大量是生土一窑洞建筑，其中又以山区“沿崖式”窑洞、平源“下沉式”窑洞以及窑洞与地面建筑相结合的“锢窑”为最普遍。云南省哀牢山区彝族同胞顺山坡而构造的生土建筑“土掌房”也属穴居式发展演变的一种类型。

这三类传统民居，区别非常显著：院落式民居如四合院，多为一层木构架，砖砌维护墙（或夹有土坯、石块），木构架为“抬梁式”，梁、柱体系一清二楚，双面坡屋顶，泥顶或筒瓦；而院落式中的南方天井民居多为二三层，“穿斗式”木构架（一种以横木穿连的较密柱网受力体系）或穿斗与抬梁相结合，空斗砖墙，小青瓦悬山式坡屋顶或有封火山墙，封火墙的造型似马头，故又俗称“马头墙”。“楼居式”木楼几乎“全身是木”，多沿山坡、河溪构筑，穿斗式木构架，一般底层架空堆放杂物，饲养家畜，二层为主要生活空间，“火塘”为起居中心，大量的挑台、挑廊以及壁板、楼梯均为木制，屋顶为双坡或四坡，出檐大。“穴居式”则大量使用生土材料、土坯、夯土或掘进获取空间。

需要说明的是，有些地方民居在发展演变中有混杂的形式，如浙江水乡民居有院有楼，新疆喀什地区和台湾兰屿岛雅美人民居有“楼”有“穴”（下沉

式空间)等。此外还有内蒙草原的毡包房,西藏高原以石垒砌的“碉房”,广东开平一带侨乡的“碉楼”,乃至水乡“舟居”,等等,难以确切分类。据笔者了解,中国学术界迄今还没有为中国传统民居类型作过权威性或共识性分类,也就是说还有不同角度、不同见解。按“省”分类显然缺乏学术上的严格性。如“中国民居”邮票,“云南民居”邮票上的傣家竹楼怎么能包容云南那么多丰富多采的民居类型?按“民族”分类也不确切。白族和纳西族的渊源极不相近,却因地域相近,同样以“三坊一照壁”、“四合五天井”为民居模式。同样是彝族,哀牢山区是土掌房,昆明一带是“一棵印”;同一个汉族,从窑洞、楼居到四合院都有,同一种干栏穿斗架木楼,却广泛为侗、苗、壮等各民族所采用。这只能说明传统民居类型的划分比较复杂,也说明它的“多元”特征。

笔者前述所划分的院落式(包括天井民居)、楼居式、穴居式,是以生活在民居中人的生活活动模式所要求的空间特征来划分的,也只是一种尝试,一种粗略的划分。

从我国传统民居的类型和分布来看,无论院落式、楼居式、穴居式,眼下保存下来,我们所能见到的单体民居及其集落,除个别类型(如广东开平侨乡碉楼)外,都大体是在农耕社会中形成、完善、衍变的。即使有的模式年代久远,也几经修葺重建,但实物超过三四百年的很少。它们共同之处则是其模式与地区自然地理条件(地形地貌、气候水文、森林植被等)、生态资源、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社会组织结构和民族心理和气质、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等从上层建筑到经济基础的各个层面都有相当密切的联系。人一传统民居一环境既是双向影响、互动并协调和谐的,又是不断演进的。民居建筑及其集落结构和组合既有机又随机,既有“法”又无“法”,既理性又似乎无“理性”,是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多元复合的一个系统工程。

二、我国传统民居蕴含着中国建筑文化的主要特征

我国传统民居单体平面并不复杂,由于多为木构架体系,一般以“间”为基本单元,平面极为方整。但聚集而成的集落(如村、寨、堡和城镇中的街坊群体等)更具有地方特色,千变万化,丰富多采。其原因是:第一,传统民居均因地制宜,相地构屋,就地取材,因材施工,自然条件的差别、地形地貌的多样化使得各种集落或依山,或傍溪,或兼而有之;或聚之,或散之,呈现出千变万化的团组结构。第二,漫长和封闭的农耕经济形态,或地缘,或血缘的小社会及其文化心理,形成了各地区民居群体构成模式、建筑空间和形象特定的“方言”符号,如合院型

的格局、大门及影壁,如粉墙、青瓦、马头墙,如云南竹楼“道士帽”式的大屋顶,如窑洞拱券形象,等等。第三,封建家族传统和民族的、宗教的、民俗的精神信仰,以及某些功能性需要,如防御、防火、汲水等,演变、凝固、因袭成一种地区的文化精神,表现在集落布局规划、公建乃至建筑技术措施中。例如家庙、祠堂、牌坊、鼓楼、廊桥(如侗寨风雨桥)、井台、寨门,乃至更楼、券门、围墙、路亭等建筑小品,它们都具有特定的地区文化内涵和精神上的意义。

我国传统民居集落,包括着三个由表及里、由浅入深的层次(见附图)。表象层次是直观都能感受到的诸多民居建筑形象和空间;结构层次则是表象层次中各要素的系统、组合和结构关系,例如道路系统和街巷的空间系列;而其精神层次则是贯串于结构、表象之中的价值取向、道德准则、审美情趣以及思维方式。

“天人合一”、“崇尚自然”的世界观和“虚实相生”、“相反相成”的方法论,作为中华民族传统哲学,有形或无形地支配着、影响着传统民居及其集落的基本特征。它是“生态”、“形态”和“情态”的溶合与统一,因而传统民居集落也是一个宛如宇宙、宛如生命的有机整体。具体说来,至少在以下几方面是值得进一步深入研究的宝贵遗产。

1. 传统民居非常重视集落选址,方位、朝向、人口、布局,“负阴抱阳”;非常重视理水,即对地表水和地下水资源的利用,方便生产,方便生活,防止灾害;非常重视植树造林,山林、集落“风水林”,路边田头乃至宅院多种方式的绿化和护林。

2. “保土”和“山居”,即节约用地,建筑及其组合平面紧凑,不占和少占耕地,多依山坡盖房;充分利用室内外空间,如院落、天井、场院、挑台、挑廊。

3. 建筑单体和群体的组合,在空间构成、结构形式和建筑材料应用等各个方面自身的美学因素都加以发挥,如色彩质感、如造型符号、如装修装饰,都体现了反对虚假和糜费,崇尚朴实和节俭的营建思想和朴素的乡土美学观。尤其是做到了建筑材料、建筑结构和空间功能以及美观的有机结合,是非常宝贵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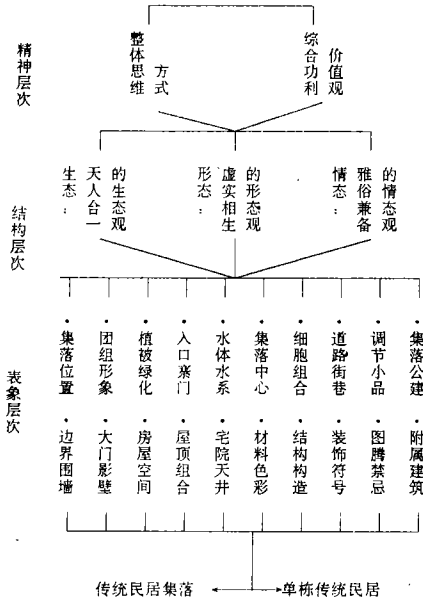
4. 传统民居集落都非常富有生活气息和乡土情趣,寄情于物、寓情于景,“外适内和”。它亲山,亲水,亲树木花卉,亲阳光云气,充满田园乡土之情;它街巷分隔尺度宜人,而同一集落模式趋同形成认同凝聚力,体现着家族和邻里的血缘和地缘之情。

5. 建筑物的装修、装饰、家具、陈设和地方传统技艺的结合,如木雕、砖雕、石雕的技艺,如盆景、园艺、菜园、宅园的技艺,如图腾、禁忌、春联、字画等等,无不具有各个地区独特的乡土文化气息。

所有这些方面的综合,体现出我国传统民居集落在生态、形态和情态上的有机统一。它的生态意

义就在于它“顺应自然,为我所用”,或者是“改造自然,加以补偿”,搞一村一乡、一户一室的局部生态平衡和环境保护,而不是一味地掠夺自然,征服自然。它的形态意义就是因地制宜地将建筑环境、空间和造型上的内和外、虚和实、动和静、奇和正、简和繁、“私密”与“公共”等做到对立统一,强调和谐、秩序和韵律。它的情态意义就是人与建筑、与环境交流着情感,集落或单体都使人们触发聚合感、归宿感、安全感、亲切感、秩序感、领域感,等等。感而生情,建筑突破了物质技术乃至功能的范畴,进入人情和心理的境界。以上这些,对现代化建设和当代规划设计创作,无疑都是非常宝贵的一份遗产。

深深蕴藏在我国民居各层次之中的精神层次即整体思维方式和综合功利价值观,则是最值得我们重视和发扬光大的。从深入考察研究我国传统民居集落可以发现,如果以牺牲自然环境、破坏地形地貌来建村立寨,是缺乏价值而不可取的,任何一种传统民居的模式如果没有协调好集落的人际关系而建立起一种秩序,也是缺乏价值而不可取的。这就是我国传统民居在人与居住环境上的双向考虑和整体思维;生态、形态、情态之兼备,缺乏或损害任何一方面所获取的只能是片面的、不足的价值。



中国传统民居多元复合的构成层次

三、继往开来话民居——关于我国传统民居的保护和改造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包括物质方面和精神方面)正在毫不留情地冲击着中国传统民居集落而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由于我国(尤其是少数民族地区)人口剧增,由于我国农村产

业结构的深刻改变,由于大规模建设对自然资源(土地、森林、水、矿藏等)的更多要求,迫切需要调整其配置和使用结构。更由于广大乡民,尤其是新一代,对经济致富、环境改善、生活提高的强烈要求,传统民居集落的环境和居住模式正面临着困境。

我们看到非常矛盾的现象:一方面,一些学者在大声疾呼,呼吁保护传统民居,一些实业家到处在搞民居民俗乡土旅游,或者兴建许多仿制的民居文化村;另一方面,一些学者、村镇建设专家却在非常艰苦地探索改造旧民居,报刊经常报道乡民们欢呼搬出了窑洞、草房和破木楼。孰是孰非?笔者认为:传统民居既是建筑文化的历史遗存,又是当今广大群众特别是少数民族地区和欠发达地区人民的居住现实。这种二重性即历史与现实的错位,不是宫殿、寺庙、祭坛、园林等其它类型传统建筑都有的。作为一种历史文化的遗存,在文化的层面上我们理应尊重、保护;而作为正大步走向小康、走向富裕的中国人的居住现实,理所当然地要加以改造和发展。对于前者只能是少量的、个别的,而后者必然是大量的、普遍的。国务院最近通过的《中国 21 世纪人口、环境与发展》白皮书,从控制人口增长和提高人口素质,引导民众采用新的消费和生活方式,以及资源的合理利用和环境保护等方面都宏观地提出了战略要求,完全符合仍然作为广大人民重要的居住环境和消费方式的民居所面临的实际情况与走向。

历史文化遗存的保护非常重要、非常迫切,世界上许多国家都注意保存和保护传统民居文化。但保护也是很慎重、有选择,而且是多种方式的。日本是非常重视传统文化的现代化国家。据东京大学渡边定夫教授介绍说:全日本 3 300 多个町,530 个划为历史地区(其中 80% 还建立了技术档案)。日本经济实力雄厚,但被文部省定为历史文物保护地区的仅 23 个,占 0.7%。奈良 原市的今井町是 17 世纪形成的有完整街巷和 600 户人家的民居集落,也是唯一一个全部重新修葺的传统民居集落。异地搬迁与旅游观光结合的也有,如筑波科学城内的“樱村民家”。更多的则是居民参与,在日本各地普遍兴建的二层私宅基本上是一种带有现代化设施的“和风”新民居。日本的经验表明,民居作为一种文化保存与保护的,是多种方式的;而作为文物由国家来出资保护,即使在富国日本,也是少量的。

我国在传统民居的保护方面,显然还要做大量工作,现大体有以下几种方式:

1. 异地复原、集锦式的保护

如江西景德镇市“陶瓷历史博览区”,其重要内容包括由七栋明代徽州民居组成的“明园”和九栋清代徽州民居组成的“清园”,大多由邻近的婺源县

(过去属安徽省徽州)收购来的。又如安徽省黄山市潜口村外由国家文物局拨款移植的“明村”,也是这类异地复原、集锦式保护。这种方式优点是单体建筑有较好的管理和维护,缺点是完全舍弃了民居集落原生的自然和社会生态环境。

2. 就地保护

如浙江杭州市“胡庆余堂”,它是晚清江南药王创建的兼有住宅、店铺、药厂和宅园的传统民居,近年拨款 40 万元修葺,既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又仍然作为药店。山西祁县乔家大院以及各地一些名人故居都属此类。集落的就地保护可举安徽黟县宏村为例,它是有 800 年文脉、有完整水系(水闸、水圳、水塘)的徽州民居集落。集落的就地保护、群众参与、与乡土观光旅游结合,基本上保护了村落环境、格局与民俗生活,但难度很大,难以持久地“抵御”经济发展大潮和现代化的冲击。

3. 仿制式保护

如深圳市由香港中旅集团投资兴建的“中国民俗文化村”,由 21 个民族的 24 座大大简化、集中了的民居村寨组成,还有来自各地男女青年进行民俗风情表演,建筑和环境全部是仿制。这也是一种保护的方式,其着眼点更多地经济效益,注重以新奇吸引游客而对文化进行了剪裁,有人说是穿了一些传统乡土文化外衣的现代旅游文化。无论如何,

它也是一种民居信息或者某些“基因”的保护。遗憾的是,由于利润的吸引,全国各地都在大兴土木搞一些不伦不类,甚至粗制滥造的“民俗文化村”、“文化城”、“风情园”,大量投资、占地、耗费建筑材料,而置真正值得保护、修葺、弘扬其文化价值的传统民居遗存于不顾。

大量具有地方特色的城乡传统民居,势必难以全部完整地保存,也没有必要勉强维持现状。一些地方吸收传统民居的经验,重视公用设施和引进现代住宅设备,规划建设新民居集落,如北京市郊踩河乡新民居集落;一些地方就地改建,如北京市内东城菊儿胡同“类四合院”新民居(主持规划设计的清华大学吴良镛教授还荣获了联合国“人与居住环境”金奖)。笔者本人结合民居科研在广西融水苗族自治县完成的整寨寨木楼改“洋楼”的扶贫改建实践,也是其中的一项探索和尝试。处于广大乡村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传统民居集落,由于量大面广、情况复杂,且普遍为乡民自建私宅,它的改造更新难度很大,只能因地制宜、区别对待、逐步完善。这是摆在政府部门、广大乡民和中国建筑界面前的一项非常意义且又非常困难的课题,恐怕要靠几代人的努力才会完满地得到解决。

(责任编辑 孙立明)

科技动态

英国和日本研制出 只有一个原子大小细导线

据英国《新科学家》杂志 1994 年 5 月 7 日报道,英国和日本的一个联合科研小组发明了一种在砷化镓晶体表面上生长出只有一个原子直径的元素镓细导线的方法。这种原子级的细导线可以减少流经砷化镓芯片所消耗的电能。也可以缩短存储信息所需要的时间和减小芯片本身的尺寸。在下世纪,砷化镓芯片很可能在先进的计算机和通讯系统中应用。

伦敦帝国大学半导体材料交叉学科研究中心的布鲁斯·乔伊斯(Bruce Joyce)和迪米特里·维登斯基(Dimitri Vvedensky)报道了一种新技术,可以用一些先进的材料生长原子尺寸的细导线。

原子级的细导线迫使电子只能沿导线的长度方向运动,这就增加了电信号在导线中的传递速度并减少能量损失。现在世界上许多研究小组正在探索在晶体表面生产这种细导线所必需的“原子工程”。

乔伊斯和维登斯基建议用晶体表面的边缘隆起线作基底生成这种细导线,这种边缘隆起线只有一个原子

的高度,但可以用扫描隧道显微镜观察到。沿边缘隆起线用一束镓原子直射到表面上并把温度升高到临界值以上,就可以形成这种细导线,因为只有在临界温度以上镓原子才能迁移连接成细导线。

乔伊斯和维登斯基指出,导线的生长过程可以用测量电子束的反射强度的方法进行观察:当镓原子是沿边缘排成一条直线时,电子束的反射强度就保持稳定。

目前存在的问题是,即使在临界温度以上,有时也不能形成理想的导线,乔伊斯和维登斯基发现,在某些镓原子正在向隆起线运动的同时,另一些镓原子却从正在生长的导线上脱离。目前,这个问题正在探索中,并已有解决希望。不久前,英国的蒂姆·琼斯(Tim Jones),日本的宪秋兼好(Tadaaki Keneko)和男磨那次(Omar Naji)发现,用三甲基镓可以稳定地将镓原子输送到边缘隆起线形成完整的原子级细导线(见《晶体生长杂志》(Journal of Crystal Growth vol. 127, p1059)。琼斯认为,三甲基镓这种分子所以能获得稳定的效果,是因为它的碳-镓化学键很牢固,足以经受住冲击,但当它正好处于隆起线时又弱到足以分解出镓原子。

(本刊记者 刘先曙)